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蔡承瑾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cc1004625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424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3004242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（以下
簡稱國教院）所送「113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
用書審查通過清單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5月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
113005428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教科用書審查通過清單詳如附件，國教院將依審查進
度持續更新，更新情形得至國教院全球資訊網「行政服務-
教科書審定」之「資訊公開-學期公告用書」點選下載；審
查結果即時進度亦可至該院教科書審定資訊網「圖書審
定」項下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